

龙川县土地储备数据专项治理项目 服务需求书

用 户 需 求 书

龙川县土地储备中心

2026 年 6 月



一、供应商资格（资质）要求

- 1、供应人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2、供应人应当是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具有良好的信誉；
- 3、供应人必须具备甲级测绘资质。
- 4、报名机构必须在信用中国和信用广东近两年内无失信行为记录。

二、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1、**项目概况：**该项目位于河源市龙川县，服务调查范围覆盖龙川县全县，具体以广东省自然资源厅下发的待治理土地储备数据底图和土地储备数据问题清单为准。

2、**服务内容：**依据下发的待治理土地储备数据底图和土地储备数据问题清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龙川县内土地储备数据的核实、整改及上报，填报已收储未入库数据。数据成果应满足以下要求：

1、采用“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CGCS2000）”，采用“高斯-克吕格投影”，3° 分带。

2、治理后的数据成果应经广东省自然资源厅下发的“质检工具”质检通过。

3、**服务要求：**根据采购方需求，完成土地储备数据治理工作。

三、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合同履行地点在河源市龙川县，服务单位最终按照合同约定工期完成工作内容，向采购方交付合格的成果资料，采购方按合同支付相应的劳动报酬。

四、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

（一）采购预审

项目计费综合《2021 年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工资指导价位及行业

人工成本信息》进行计算，最终费用以采购方当地财政部门审核为准。

(二) 公开选取方式：中介超市方案择优选取

五、供应商应在中介超市申请报名后，3 日内递交报价文件（一式两份），含：

- 1.报价文件及工作方案（具体格式请参照附件1）；
- 2.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3.单位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4.授权委托书原件（如有委托）；

供应商须提供报价文件2份，一律采用A4纸张，装订成册入袋内密封，袋外应写明单位名称、项目名称。

递交地点：龙川县土地储备中心（快递地址：龙川县老隆镇川中大道西南方27号）；

联系人：戴先生；

联系电话：13502649806。

六、服务费用结付方式

(一)服务费用结算:编制服务费最终以龙川县财政局核拨金额为准，费用为合同包干价，包括各种人力成本、资料费、服务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费用，中选人必须自行考虑本项目在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发生的费用。在合同执行过程中，采购人将不再另行支付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费用。

(二)付款方式：

1.中选人完成了龙川县土地储备数据专项治理项目服务的编制并通过采购人验收且龙川县财政局将该笔资金指标下拨至采购人账户后，采购人在10个工作日内向中选人授权支付项目款。

2.付款项时，中选人应提前向采购人提供相应金额的增值税

发票及其他所需材料。

七、中选人其他须知

(一)符合资格的候选人应充分考虑并承担中选后项目规模、服务内容或工作量变更的风险;

(二)承担服务期间事故责任:中选人的人员在服务期间如发生财产损失或人身安全等事故,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均由中选人负责;

(三)其他要求及说明

- 1.对项目有关情况保密,不得与项目有利益关系的人接触;
- 2.做好资料保密工作,保证所有资料不外泄。

八、中选人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人

中选人如有下列情形之一,将直接取消中选人的资格,并按《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 1.由于中选人原因,导致工期滞后,中选人不能按要求工期完成服务内容;
- 2.中选人弃权或不能满足需求书相关要求的。

龙川县土地储备中心

2026年6月16日

